

朗读,精彩了我的晚年

黎洁

老街情思土豆片

石朋友

不知从什么时候起,我所居住的那条老街,冒出了很多卖炸土豆片的小吃店。谁也没想到一碗炸土豆片,变成了一道寻常百姓青睐的美食。

最早知道土豆美味诱惑的,要算读那首著名的诗句:“土豆烧牛肉”。那个年代,莫说是吃土豆烧牛肉了,就是看到土豆都难。后来,参加工作了,生活改善了,土豆烹制的各种美食也不断出现,土豆烧牛肉的味道终于如愿以偿,但这种被认为的高品质味道,只不过如此。

后来,炒土豆丝、香煎土豆片、红烧土豆,还有土豆煨排骨等一系列土豆菜品都吃过,也没留下什么特别的印记。唯有小街上的炸土豆片,经过不断“浸润、炼制、打磨”,已成为家乡美味的标志,对于离开小街上的人们,既是牵挂,也是乡愁。

其实,炸土豆的制法并不难,将土豆洗净,切成薄片,放清水清洗一下,再浸泡在水里。炸土豆片前,将油锅烧热约摄氏160度,抓一把土豆片,甩干水,下锅炸至表面金黄酥脆,内里绵软香甜,起锅、沥干油。单纯吃炸土豆片,也只是普通味道,只有添加了蘸料才可以将土豆之味升华到极至。

蘸料主要有红辣椒、豆瓣、蒜末等香料煸香,加红薯粉熬成糊状,好吃的炸土豆片,必有上乘的蘸料。各家门店都有自己独特的配方,秘而不宣。后来,我在家里也尝试着炸过几次土豆片,都因为蘸料调制不好,而没有达到理想的味道。

这两年,我和妻均已退休,经常参加一些活动回家得晚,为了调节胃口,方便晚餐,会一起去徐家垸吃炸土豆片。两口子坐在时光与回忆的小桌上,透过时光飘散的香辛味,仿佛又回到了从前。

二十多年过去,早已成家的女儿每次从省城回家,都要到小街的小吃店或大排档吃上一碗炸土豆片。

前几天,女儿发来微信说,爸妈,端午快到了,我想家了,这次,我要带你们一起去徐家垸吃炸土豆片。

妻回复道:你好不容易回家,哪能让你去吃炸土豆片?家里备了好多好吃的呢。

女儿说,大鱼大肉都吃腻了,家乡的炸土豆片,在省城吃不到,只有回家才可以品尝到。每次吃炸土豆片,就会想起和爸妈在一起的幸福时光。

一碗炸土豆片,承载着家乡的美好,家人的至亲,那种美味值得反复咀嚼。

读书能修身养性,聚精会神、富有表情地朗读,则能使人五官开窍、心胸豁达。

退休后,我听一场朗读会,一篇篇诗文联袂而来,于轻重、缓急、高低之外,又获得了重量、色彩和弹性,数千岁的文字,居然若剑之新发于硎。后来我自己也爱上了朗读。

于是,在一日的夜色阑珊时光里,我在自己一间温馨的书房里,手指在书架上的那一排排书上划过,最终选定了一本。静下心来,手拿着丰子恺的散文《缘缘堂随笔》翻开书的第一页……那感觉,如同与旧未见面的老友重逢,开始朗读起来了。

我最开始朗读的时候,虽然读文章对我来说没什么难度,可是真要把文章读好就没那么容易了。我的普通话发音很不标准,而且读起来也没感情,完全失去了文章的韵味。于是,我每天就学拼音、查字典、听广播,还学说绕口令,对常用词语的发音力求准确到位。慢慢地,每天嘴皮子也利索多了,基本上达到了字正腔圆的普通话要求。

在朗读过程,因为个别的词语咬不准,读起来有些拗口,我就把每一段的散文里难念的字上全都标上音。功夫不负有心人,很快,我就找到朗读的感觉。读沈从文、郁达夫,也读余光中、董桥和余秋雨。我感觉自己优美的声音在暗夜中轻轻地回旋和蔓延。

每天的朗读成了我的必修课。朗读是一种美丽,朗读也是一种文化。在朗读中,享受着一种别样的幸福和快乐,体验到人间的

真善美。我喜欢朗读屠格涅夫的作品,尤其是他的《森林与草原》。“在深灰色的天空中,一些地方还闪烁着星星,带着湿气的轻风不时像微波荡漾,仿佛能听见夜的矜持、隐隐约约的絮语声,被黑影笼罩的树林发出轻轻的响声。这时有人把一张毯子放到大车上,把装茶炊的木箱放在踏脚边。两匹拉梢的马瑟缩着,打着响鼻,神气地替换着蹄子站着。……”听着,听着,我仿佛也坐在了那辆前往森林和草原的马车上。

朗读,让我进入一种忘我的境界,在抑扬顿挫的吐字发音中,令我获益很多久而久之,我觉得朗读不只是从嘴里发出声音而已,它如同唱歌一样,换气、贮气、用气和调息,调动身体相关的肌群,朗读发出的声音震波,大大激发人体的内部潜能。它是一个全身心的运动,并涉及到口腔、心肺和双手动作,并连带其他身体部位进行协调变化,这让我神清气爽,多年的慢性咽炎也好了很多。套用武术行话来讲,大概也算是“外练筋骨皮,内练一口气”。

如今,我们家每天晚上都有一个多小时的朗读时间,我既是为将自己喜欢的文章分享出来,同时又让自己真正地记住了那些文字和时光。当那些美好的文字从我的嘴里念出来的那一刻,我似乎看到了有花在绽放,有星光在闪耀,有金石在碰撞……我想,这便是朗读的魅力!

感谢朗读,给我的心中营造了一片繁花嫩柳的春天。朗读,精彩了我的晚年

蝉鸣里滚过的夏天

王双发

池塘边的青苔刚吸饱晨露,竹篱笆上的牵牛花就炸开了紫喇叭。卖冰棍的自行车碾过晒得发软的柏油路,竹筐里裹着棉被的绿豆冰,正偷偷渗出细密的水珠。盛夏是被这些细碎声响惊醒的。

晨雾还没褪尽时,菜园子早被露水浸得透亮。奶奶总爱在这时挎着竹篮摘菜,裤脚扫过马齿苋,带起一串晶莹的星子。她指尖掐断豆角的脆响,混着远处稻田里抽水机的咕咚声,成了清晨最清亮的调子。

日头爬到竹梢时,蝉鸣就织成了网。老槐树的浓荫里藏着上百只蝉,声浪一波波涌过院墙,把晾在竹竿上的蓝布衫都震得轻轻晃。孩子们搬着小马扎坐在树荫下,举着自制的粘蝉网兜,眼睛瞪得溜圆。网兜是用竹篾弯的圈,缝上妈妈做衣服剩下的纱布,再缠上粘乎乎的蜘蛛网。

午后的暑气最是霸道,连狗都趴在门洞里吐舌头。奶奶总说“冬吃萝卜夏吃姜”,却也忍不住咬口冰甜的瓜,眯着眼看墙根下的蚂蚁搬西瓜皮,汗珠顺着她银白的鬓角滑进皱纹里,像淌进了岁月的河。骤雨常是说来就来的。先是远处天际滚过闷雷,晒谷场上的农人扛起木锨就跑,竹匾里的麦粒还没来

得及归拢,豆大的雨点就砸下来了。雨珠打在晒得发烫的瓦片上,腾起白茫茫的热气,屋檐下的水帘转眼就织成了布。雨停后,天边准会挂着彩虹,蝉鸣再响起来时,带着水汽的清润,倒比先前更嘹亮了。

傍晚的老家是另一番光景。竹床竹椅搬出来,泼上冷水降温,凉丝丝的气儿混着晚饭的香。大人们摇着蒲扇说家常,女人们手里的线团滚在竹床上,织着织着就把晚霞织进了毛裤的花纹里,织进了童年的夏天。

夜里的乘凉最是惬意。银河在天上铺得密密麻麻,牛郎织女隔着星子相望。奶奶摇着大芭叶扇讲,说月亮里的桂树长得太高,吴刚砍了千年也没砍断。躺在竹床上数星星的孩子,常被露水打湿了头发,迷迷糊糊间,听见玉米地里传来“咔吧咔吧”的声响。那是玉米在夜里悄悄拔节,要赶在秋天前,把饱满的心事都藏进金黄的穗子里。

村头的老槐树又落了片叶子,沾着傍晚的雨水躺在路牙边。卖冰棍的自行车又响着铃铛过去了,这次竹筐里多了几支橘子味的冰棒。蝉鸣渐渐稀了些,却依旧执拗地在枝叶间穿梭,像要把整个夏天的热,都唱进每一片摇晃的叶子里。